

開縣志

田賦

戶口稅課倉儲前明田賦制附

開自經明季兵燹之後萬產墳盈稱膏腴焉然田雖上上而賦仍下下我

國家輕徭薄賦惠愛遐邇其浹肌淪髓氣象竊不禁一披冊而恍惚遇之作田賦志第七

謹按自康熙四年奉文清查起至六十一年止清出土著營兵及弁兵自首開墾共上中下學田地一千三百六十七頃八畝又載人丁三百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一

五十三丁五分二釐五毫八絲八忽共實徵大糧丁條銀一千二百六兩零迨雍正十三年時載人丁羅鴻信等四千八百七十九戶共二萬三百五十六口新舊上中下田地共二千七百六十七頃七十四畝三分二釐六毫六絲五忽共徵丁條糧銀二千二百八十七兩七錢二分八釐一毫一絲三忽九微七塵一纖每兩遵照加一五火耗徵收共該火耗銀三百四十三兩一錢五分九釐二毫一絲六忽二微九塵五纖

六沙五漉遇閏加銀九十一兩四錢三分二釐
一毫二絲五忽七微八纖七沙二漉加閏火耗
銀一十三兩七錢一分四釐八毫一絲九忽六
微六塵三纖八沙八漉正閏丁條糧銀共二千
三百七十九兩一錢六分二毫三絲九忽七微
二塵九纖七沙二漉正閏火耗銀共三百五十
六兩八錢七分四釐三毫五絲九忽五微九塵
四纖五沙八漉除扣留祭祀廩糧以及正雜官
役俸工外餘悉批解藩庫上納自是戶口雖歲
有滋息而併丁於地賦稅從無增加誠開闢以
來未有善政也故特將見在丁條糧銀實數開
列云

嘉慶元年以後開縣徵納田畝賦銀糧石實數

舊管上中下田地二千四百三十九頃七十一畝
四分六釐徵丁條糧銀二千二百九十兩三錢八
分六釐徵火耗銀三百四十三兩五錢五分八釐
戶口 嘉慶元年以後開縣舊額新增報部戶口
全數 原額增添共三萬六百七十八戶男四萬

七千六百九十丁婦四萬二千二百七十六口共
男婦八萬九千九百六十六丁

稅課 田房稅契銀一千三百五十八兩四錢鹽

課稅銀二千七百四十七兩一錢二分三釐二毫

茶課稅銀十二兩零五分四釐當帖鐵稅無

官俸祭祀役食支銷

知縣一員俸銀四十兩養廉六百銀

藩庫請領
春秋二季

文廟及山川社稷各壇祠祭祀銀一十六兩

武廟祭祀銀十六兩內酌撥銀二兩致祭厲壇雍正十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三

三年酌增春秋祭祀銀二十兩嘉慶七年新增

文昌宮祭祀銀一十四兩

原編銀三十二兩在地丁銀
內扣留加增銀三十四兩在

藩庫
請領

額設衙役二十七名皂隸十二名快役六名轎傘

扇夫七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一百六十

二兩在地丁銀內留支

改設件作一名歲支工食銀十兩隨學件作三名

歲支工食銀三兩共銀一十三兩在地丁銀內留

支

額設禁卒八名更夫五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
共銀七十八兩在地丁銀內留支

添設捕役二名斗級一名倉夫三名每名歲支工
食銀六兩共銀三十六兩在地丁銀內留支

縣屬底舖底塘紅射渠口馬塘鹿溪共五舖設舖
司兵十名每名月給工食銀五錢歲共支銀六十
兩遇閏照數加增在於本縣地丁銀內扣留支給
道光三年奉文抽撥底塘舖司兵一名移設城口
廳工食銀六兩仍在開縣地丁銀內扣留批解泉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四

轉發

孤貧口糧歲無定額有則詳請撥支

教諭一員俸薪銀四十兩額設衙役四名內門牙
二名膳夫二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
四兩在本縣地丁銀內扣留

廩生原額二十名每名歲支餘糧銀三兩二錢共
銀六十四兩遇閏加銀二錢六分六釐零在本縣
地丁銀內扣留

典史一員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養廉銀八十

兩額設衙役六名內門子一名皂隸四名馬夫一名每名歲支工食銀六兩共銀三十六兩在本縣地丁銀內扣留

倉儲

常平倉監倉共穀一萬二千四百石道光七年奉文糶六千石咸豐三年又奉文糶三千二百石實貯穀三千二百石
社倉穀五千二百石二斗二升八合

義倉嘉慶二十三年知縣白容華勸民捐置義田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五

二分每年收租穀二百零三石四斗除原存穀三千石不動外自道光二十年起二十七年止共收租穀一千六百二十七石咸豐三年奉文凡二十八年以前穀盡行糶賣解司現存餘穀共四千零一十七石

附錄前明田賦制

原額稅糧三千九百九十五石八斗八升九合一勺一抄

人丁二千三百五十二丁萬歷四十一年審編

加增二丁

夏稅起運

布政司廣濟庫荒絲米一十八石每石折絲一
筋共絲一十八筋每筋折銀五錢共銀九兩萬
歷三十二年奉文加增銀三兩九錢九分八釐
八毫八絲九忽一微一塵遇閏加銀五錢八分
七釐四毫九絲

地畝綿花六百五十九筋一十一兩二錢六分
二釐每筋折銀六分二釐一毫四忽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六

秋糧起運

工部料米二百六十石八斗八升九合一勺一
抄每石徵銀五錢共銀一百三十兩四錢四分
四釐五毫五絲五忽

太平倉折色米六百五十五石六斗六升六合
每石徵銀七錢共銀四百五十八兩九錢六分
六釐二毫

加增茶蠟硃漆各項物料七兩九錢九分一釐
七毫八絲

撥運

湖廣施州倉米四百石每石徵銀八錢共銀三百二十兩

本府太平倉本色米二千二百一十一石三斗三升四合

每石徵銀七錢共銀一千五百四十七兩九錢三分三釐八毫

存留

本縣存備二倉米四百五十石每石徵銀七錢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七

共銀三百十五兩有閏共加銀二十七兩七錢二分

戶口原編銀五十三兩六錢四分

起運

布政司戶口銀四十五兩四分有閏加銀四兩四錢七分

存留

本縣戶口銀八兩六錢

驛傳原編銀六百七十三兩二分八釐三毫三

絲先年加增一百三十五兩九分三釐九毫二
絲二忽八微實編銀八百八兩一錢二分二釐
二毫五絲二忽八微

撥運

協濟傳銀八百八兩一錢二釐二毫五絲二忽
八微

丁糧額辦

均徭原編銀一千五百一十五兩五錢除增減
抵算外先年加銀一百六兩三錢七分七釐八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八

毫實編銀一千六百二十一兩八錢七分七釐
八毫有閩照例加徵

起運

布政司甲丁二庫銀四十兩 鹿皮銀一百四
十兩般實盤纏銀四十兩黃蠟價編銀一十五
兩六錢加增黃白蠟銀三十兩六錢四分八釐
三毫加增進士牌坊銀二兩六錢六分三釐四

毫

撥運

本府應朝水手銀原編一十二兩加增三兩五錢五分六釐七毫實編銀一十五兩五錢五分六釐七毫柴薪四名馬夫三名共銀一百六十八兩裁減銀五十三兩一錢二分四釐六毫實編銀一百一十四兩八錢七分五釐四毫有閏加銀四兩門子三名工食銀一十二兩裁革二名減銀四兩八錢實編一名工食銀七兩二錢有閏加銀六錢皂快工兵一十五名工食共銀一百八兩裁革四名減銀二十八兩八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九

錢實編一十二名每名工食銀七兩二錢共銀七十九兩二錢有閏加銀六兩六錢禁子二名每名工食銀七兩二錢共銀一十四兩四錢有閏加銀一兩二錢庫子一名工食銀七兩二錢裁革免編太平倉斗級一名工食銀七兩二錢有閏加銀六錢

奉節縣祭祀銀六十四兩太平縣齋夫銀四十

八兩

存留

本縣春秋祭祀銀四十八兩 鄉飲酒禮銀八兩 歲貢盤纏銀二十二兩五錢加增應朝盤纏銀一十三兩三錢三分四釐 柴新七名共銀八十四兩有閏加銀七兩 馬夫三名共銀一百二十兩 門子四名工食共銀一十六兩加增銀一十二兩八錢每名實編工食銀七兩二錢共銀二十八兩八錢有閏加銀二兩四錢皂隸二十四名工食銀一百七十二兩八錢裁六名減銀四十三兩二錢實編一十八名每名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十

工食七兩二錢共銀一百二十九兩六錢有閏加銀一十兩八錢 禁子四名每名工食七兩二錢共銀二十八兩八錢有閏加銀二兩四錢庫子二名工食共銀一十四兩四錢今改庫吏看庫減銀二兩四錢實編紙劄工食銀一十二兩有閏加銀六錢 斗級二名原編工食共銀二兩裁革斗級改設倉吏一名實編紙劄工食銀一十四兩四錢有閏加銀一兩二錢減銀九兩六錢應裁該縣冊登係造冊循環紙劄有本

等工食仍一例裁減儒學齋夫銀四十八兩有
閏加銀四兩 膳夫銀五十兩有閏加銀四兩
一錢六分六釐六毫六絲 門子二名庫子一
名共三名工食共銀一十兩八錢加銀一十兩
八錢每名實編工食七兩二錢共銀二十一兩
六錢有閏加銀一兩八錢 廟夫一名工食銀
三兩六錢有閏加銀二錢 本縣察院看司一
名工食銀三兩六錢加增四錢實編工食銀四
兩 府館看司一名工食銀二兩加增一兩實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十一

編銀三兩縣門臨江康村渠口銅鈴尚理竹溪
大浪龍盤石盤紅射豆山馬灘等舖司兵一十
三名工食共銀三十九兩增一十一名并添工
食共加銀一百三十三兩八錢實編二十四名
每名工食銀七兩二錢共銀一百七十二兩八
錢有閏加銀一十四兩四錢加增中伙四舖什
物銀一兩共銀四兩臨江等河原編渡夫五名
工食共銀一十二兩增二名共添工食共加銀
三十八兩四錢實編七名每名工食七兩二錢

共銀五十兩四錢有閏加銀四兩二錢加增小
水河渡夫一名工食銀二兩一銀有閏加銀一
錢七分尖山金子二關弓兵一十六名每名工
食七兩二錢共銀一百二十九兩六錢有閏加
銀一十兩八錢

民壯原編二百二十名共銀一千五百八十四
兩先年加增二十五名加銀一百八十兩實編
二百四十五名共銀一千七百六十四兩有閏
照例加增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七

撥運

本府通江民兵一十五名每名工食銀七兩二
錢共銀一百零八兩有閏加銀九兩

太平縣戍守民兵三十名每名工食銀七兩二
錢共銀二百一十六兩有閏加銀一十八兩
存留

本縣應役民兵二百名工食銀七兩二錢共銀
一千四百四十兩有閏加銀一百二十兩
夫馬原編銀四百三十二兩先年加增銀二百

七兩二錢五分七釐六毫實編銀六百三十九兩二錢五分七釐六毫有閩照例加增存留

應役條夫燈夫共三十七名每名工食銀七兩二錢共銀二百六十六兩四錢有閩加銀二十二兩二錢應遞馬一十五匹每匹連草料數轡兩具人夫工食銀二十一兩六錢共銀三百二十四兩有閩加銀二十七兩 加增大小官船五隻共工食銀四十八兩八錢五分七釐六毫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三

內除四十兩支給水手工食餘銀八兩八錢五分七釐六毫收貯修理船隻作正支銷

公費原編銀一百二十五兩一錢八分六釐先年增一百七十一兩五錢一分三釐四毫四絲加本府倉吏紙劄工食銀五兩一錢八釐禁子刑具銀一兩三錢三分三釐

本縣禁子刑具銀八兩實編銀三百一十一兩一錢四分九毫四絲

撥運

本府供應修理刑廳什物科舉盤纏陰陽生工
食紙劄刑具并協濟奉節縣歲考等銀共七十
一兩二錢七釐六毫有閩加銀三兩二錢九分
三釐二毫二絲

存留

本縣實用公費銀二百三十九兩九錢三分三
釐三毫四絲有閩加銀六錢

雜辦課程

兩稅銀九兩九錢九分九釐九毫七絲九忽有

閩加銀八錢二分七釐五毫三絲

魚油銀二兩八錢九分九釐九毫七絲九忽有

閩加銀二錢二絲一忽

魚課銀二錢七分六釐二毫五絲有閩加銀二

分三釐六毫五絲一忽

川椒一百七十七觔每觔徵銀二錢九分奉文

每觔加銀一錢共銀六十九兩三分

茶葉二萬二十觔二兩八錢一分九釐每觔徵

銀一分八釐共銀三百六十九兩三錢六分三釐

二毫

附錄義穀遵札歸民經理事實

開縣義穀向貯在官道光二十九年奉文將二十八年以前餘穀糶賣解司爲征中贍對軍需之用餘穀歸民間自司出納不令官吏主持咸豐三年三原李侯署任邑士民請領計現存穀四千零一十七石如數領出公豎碑康濟堂以垂永遠其碑記云義穀一名濟穀與常平穀殊常平王之自官而義穀則出自民捐聽其自司

開縣志

卷七

田賦

十五

出納由來久已至嘉慶年間因修都江堰經費不給督臣蔣奏請將成都府屬州縣義穀變價津貼之此義穀歸官之始也道光初督臣戴復奏請將各州縣義穀酌缺分大小存穀若干石爲定額不動餘售銀解司以妨腐朽於是四川通省義穀皆在官而不在民矣迨道光二十九年督臣琦將二十七年以前餘穀盡糶爲征中贍對軍需用其二十八年以後穀仍遵前例歸民不令官吏主持致啟侵挪之弊奏蒙

俞允通飭在案誠恤民惠政也券查開縣義田二分
歲收租穀二百零三石四斗現存原額穀與餘
穀共四千零一十七石邑舉人蕭炳然拔貢譚
天錦等具稟請領當蒙李侯批准交訖其穀仍
寄存署倉每歲經理收租及出陳易新諸務以
公正紳糧主其事而以戶書佐之除原存額穀
三千石不動外遇歲歉賑恤合邑公議支用仍
稟官備案以昭覈實嗟嗟邑民風鮮蓋藏緩急
無可恃有識者恒憂之今而後備荒有資已雖
立

然豈但備荒有資哉咸豐三年十一月闔邑公